

# 金寨县人民医院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金寨县人民医院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人民医院宣传科联系（地址：金寨县经济开发区天堂湖路与抱儿山路交叉口金寨县人民医院新院区行政楼 5 楼，电话：0564-7160432，邮编：237300）。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我院以患者需求为导向，拓展公开维度与深度。医院官网优化栏目信息发布，删除重复内容，信息排版更加简洁，网站公开信息 133 余条。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解读、健康科普、上级专家坐诊、义诊医讯等内容 300 余条。县政府信息公开企事业单位目录公开信息 73 条。2025 年 7 月开通微信视频号，用于健康科普知识推广，发布内容 22 条，过万点击率视频达 6 个，收到较好宣传效果。通过政府网站、公众号等官方权威平台精准推送重点工作信息 40 余条。搭建多渠道沟通桥梁，快速响应 12345 政务服务平台，设立了意见投诉信箱，全院张贴了“书记院长

电话”，设立线上线下意见箱，聚焦群众反映集中的就诊流程、检查报告查询、医共体转诊、医保报销等热点问题，形成“收集-研判-整改-反馈”闭环机制，全年回应群众咨询投诉 147 余件，整改完成率 100%，群众满意度较上年提升。

**(二) 依申请公开：**2025 年，我院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制度，执行多级审核机制；强化个人隐私保护，对公开信息中的患者隐私、个人信息实施加密处理，全年未发生信息泄露事件；开展错敏词及敏感信息排查，确保上网信息合规。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整合线上线下公开载体，打造“一站式”信息公开矩阵。线上升级医院官网移动端适配功能，手机阅读更加舒适；线下在门诊大厅、住院部楼层设置智能查询终端 30 余台。拓展新媒体公开渠道，下半年开通微信视频号，发布 22 个科普短视频，累计播放量超 20 万次，拓宽信息传播覆盖面。

**(五) 监督保障：**积极参与上级部门开展的专项信息公开培训工作 1 次；建立信息公开工作评价体系，将各项任务分解细化，统筹安排，明确责任人、完成时间、工作质量和要求；邀请重点科室、部门组成监督评议小组，开展年度信息公开工作评议 1 次，收集改进建议 5 条；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2025 年未发生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的责任追究情形。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2024 年问题整改情况

2024 年我院存在“公开范围广，信息公开质量需进一步提升”的问题。针对该问题，2025 年我院重点推进整改：统筹各科室、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常态化信息收集与更新机制，实时掌握最新动态，确保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与全面性；强化信息公开质量审核，新增合规性审核环节，通过多级审核机制严把信息内容关，全方位提升信息公开质量，较好地满足了群众信息获取需求。

### （二）2025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

1.信息公开内容的精准性与针对性有待加强，部分专业医疗信息解读不够通俗，群众理解难度较大。

2.各科室信息公开协同联动机制不够完善，跨科室信息共享与发布效率有待提升。

### （三）改进措施

1.建立信息公开需求调研机制，收集群众、职工对公开内容的意见建议，聚焦高频咨询事项优化公开目录，对专业

医疗信息同步配备通俗解读版本，提升信息可读性与实用性。

2.健全科室协同机制，明确各科室信息公开责任清单，开展跨科室信息公开联合督导，加强科室间信息共享与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全面提升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